

临江新区临江大道北、玲珑湖东侧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

项目名称：临江新区临江大道北、玲珑湖东侧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

委托单位：南通市海门区临江新区管理委员会

调查单位：江苏伟恒土壤治理科技有限公司

如皋市惠政东路以南、紫光路以西、丞相大道以北、李渔南路以东地块位于江苏省南通市临江新区临江大道北，玲珑湖路东侧，地块占地面积约 66667 平方米(合计约 100 亩)，地块东至荒地、鱼塘；南至荒地；西至荒地；北至荒地、泯沟。

本次调查地块规划为居住用地，属于 GB36600-2018 中规定的第一类用地。

根据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(HJ25.1-2019)和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》(HJ25.2-2019)规定要求，本次调查采用系统布点法(40m×40m)的方法进行布点，共布设表层土壤采样点 38 个，深层土壤采样点 6 个，土壤对照点 1 个，底泥采样点 2 个和地表水采样点 2 个，共采集了 75 个土壤样品(含土壤对照点样品 1 个)和 2 个底泥样品。

本次临江新区临江大道北、玲珑湖东侧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表明，本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，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，无需开展第二阶段调查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活动可以结束，地块满足规划为居住用地用途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。

本次公示时间不少于 60 个工作日。公众对本项目有生态环境相关意见的，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提出。公示期间，对公示内容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反馈，个人须署真实姓名，单位须加盖公章。

联系人：王伟熠

联系电话：13023552752

通讯地址：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崇州大道 60 号 11A602 室

